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1、兴合安平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3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3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xh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

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97-0188）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请投资人在作出投资决策前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3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3年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2023年中期报告报告的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19
2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969
3	睿远稳健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382

注：基金代码为基金的主代码。

上述基金2023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3年8月28日在本公司

网站(http://www.foresigh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0-10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关于泰康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份额新增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3年8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1964，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蚂蚁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以通过蚂蚁基金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一、优惠方式：

自2023年8月28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蚂蚁基金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享有申购/赎回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蚂蚁基金最新公告为准。

二、咨询方式

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2.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三、特别说明

本公司的解释权归蚂蚁基金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管理人”）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协商，自2023年8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及C类份额（基金代码：A类：519656/C类：519657）新增浙商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定投起始金额为10元起，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优惠规则及结束时间以浙商证券相关公告为准。此外，基金能否互转请以本公司具体业务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站：www.cgf.cn

2、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45

网站：www.stocke.com.cn

浙商证券保留对上述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8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惠裕LOF
基金代码	1638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1月0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08月2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0.91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50,591,821.4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178,546.4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000
有关年度分红政策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的第一次分红

注：（1）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6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30%。

（2）场外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自行选择；场内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只能为现金分红，投资人不能选择其他的分红方式。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8月29日
除息日	2023年8月30日（场内） 2023年8月29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8月3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3年8月29日，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3年9月30日计入其基金份额，2023年9月1日起可以赎回、申购。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获得的收入，暂不收取个人所得税和国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收益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份额的基金份额按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根据《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本基金场外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扣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基金场内基

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只能为现金分红，投资人不能选择其他的分红方式，具体权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注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3.3 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场外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3年8月2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9788或021—38789788）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3年8月29日前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3.4 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或021—38789788，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3.5 权益分派期间(2023年8月25日至2023年8月29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和非交易过户业务。

3.6 本公告发布之日（2023年8月28日）上午本基金在深交所停牌一小时（开市至10:30）。

3.7 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证转账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基金注册登记人可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8 咨询办法

(1)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zhfund.com.

(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或021—38789788。

3.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关于民生加银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有关基金赎回费率调整的规定，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民生加银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民生加银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259）

二、适用渠道

民生加银基金直销柜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上述销售机构外，本次优惠活动暂不适用本基金其他销售渠道。

三、优惠期间

自2023年8月29日至2023年9月25日。

四、费率优惠情况

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购赎回本基金的投资者，在赎回时，赎回费享有如下优惠：

持有基金份额T	原赎回费率	优惠期间赎回费率
T < 7日	1.50%	不优惠
7日 ≤ T < 30日	0.10%	0.05%
30日 ≤ T	0.00%	不优惠

投资人通过日常申购所得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本基金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开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或“本公司”）与开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3年8月28日起，开元证券新增开通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自即日起参与其开展的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新增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89
融通货币支付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361008(A类)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011(A类)、361061(B类)
融通中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012(A类)、361062(B类)

二、新增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89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361001(A类)、361002(B类)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361003(A类)、361053(B类)
融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004(A类)、361054(B类)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361006(A类)、361056(B类)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361008(A类)
融通货币支付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361008(A类)
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009(前端)、361009(B类)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011(A类)、361061(B类)
融通中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012(A类)、361062(B类)
融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361071(A类)

三、新增参与前端申购费率优惠的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89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361001(A类)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361003(A类)
融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004(A类)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361006(A类)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361008(A类)
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009(前端)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011(A类)
融通中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012(A类)
融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361071(A类)

四、费率优惠内容：

1、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参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东方证券开通申购、转换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3年8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东方证券开通申购、转换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东方证券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照东方证券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东方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988	万家动力月月薪一年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3年8月29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东方证券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基金转换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份额。

三、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一) 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988	万家动力月月薪一年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2023年8月29日起，投资者通过东方证券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东方证券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具体费率以东方证券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3

网址：http://www.dfzq.com.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华安证券开通申购、转换、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3年8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华安证券开通申购、转换、定投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华安证券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照华安证券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华安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10197	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077	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223	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728	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520	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720	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3年8月29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华安证券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基金转换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FOF基金暂不能与其他基金互相转换。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份额时收取。本次优惠后的赎回费将满足不低于按原费率计算的赎回总额应归入基金资产部分的要求。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活动只适用于在优惠活动期间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者，不适用于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8-388（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msjfund.com.cn
3、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与其申购费率（含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若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开元证券活动公告为准。各基金原相关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2、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交易所场内基金场内申购费率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关于本次优惠活动的结束时间以上述销售机构公告为准。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上述销售机构的最新规定为准。

1、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费率情况详见各基金的临时公告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如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有变动，请以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2、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必须为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相关的转换业务规则、转换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的临时公告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本公司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开元证券
客服热线：95372；
网址：www.yjzq.cn；
2、融通基金
客服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848088；
网址：www.rtfund.com。

七、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份额。

三、基金定投业务